

证券代码：300379

证券简称：东方通

公告编号：2020-069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通”或“公司”）作为“2020年基础支撑软件项目-中间件”项目的牵头单位，于近日收到财政专项资金共计人民币1,500万元，其中1,125万元为公司的项目承担经费，150万元为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通软件有限公司（联合体之一）的项目承担经费。本次政府补助为项目专项补助，不具有可持续性。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补助类型分为与资产相关和与收益相关。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通软件有限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资金，属于资产及收益相关的综合性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对于同时包含与资

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公司应将其进行分解，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其中：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递延收益、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公司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部分的，将分别区分与资产相关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期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确认为与收益相关且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部分，计入其他收益。

3、补助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预计不会对公司 2020 年度利润造成重大影响。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1)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的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

(2)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利润情况的影响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9 日